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103 學 年 度
園區生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學 校：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地 址：74146 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大順六路12巷6號

電 話：06-5052926#8003

傳 真：06-5053295

網 址：<http://www.nkieh.tnc.edu.tw/>

電子信箱：registration@ms.nkieh.tnc.edu.tw

壹、總則

依據 102 年 11 月 19 日召開「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園區生資格第 2 次研商會議」會議紀錄決議辦理，學校得參照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第 7 條擬具招生計畫書(包含申請單獨招生之需求、理由及超額比序項目與方式)，並函送本署核定後，得單獨辦理免試招生。招生名額應據 102 學年度核定之招生名額估算；放榜及報到日，應與直升入學放榜(103 年 6 月 6 日)及報到(6 月 7 日)同一日；未招滿之名額，得移列至該區第一次免試入學名額內辦理續招，其續招方式，應依各區免試入學方式辦理。

貳、招生科別名額一覽表

科別	核定招生名額
普通科	18

參、報名作業

一、報名資格及招生對象

(一) 報名資格

就讀學籍為台南市之公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畢業者，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或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畢業者。
2. 依「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縮短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其畢業資格之國民中學學生。
3.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之同等學力者：
 - (1) 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或相當於國民中學教育階段之學校修業三年級課程，持有修業證明書者。
 - (2) 曾在公、私立國民中學補習學校或已立案之私立中級補習學校結業，取得結業證明書者。
 - (3) 經國民中學畢業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取得學力鑑定及格證書者。
 - (4) 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以上技術士證之資格者。

(二) 招生對象

僅受理園區生報名，園區生係指其父母親其中一人以上為服務於下述 1 至 7 單位之員工：

1. 經政府核准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設立並駐區作業之園區事業單位。
 2. 經政府核准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設立並駐區作業之研究機構。
 3. 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八條所稱之分支單位。
- 前述 1 至 3 之單位機構名單由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提供。
4. 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5.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不含兼課、代理代課教師）。
 6. 新市區、善化區之學術研究單位：亞蔬-世界蔬菜中心。

7. 經教育部核准設立於新市區、善化區或與本校訂有教育專業合作契約之公私立大專院校（包含分部）正式編制員額內之教職員工子女-臺南大學、臺南藝術大學、遠東科技大學。

二、報名方式及日期

（一）重要日程表

報名日期	103年05月26日(星期一) 103年05月30日(星期五)	個別報名： 個人向承辦學校報名
放榜日期	103年06月06日(星期五) 上午11時	
複查暨 申訴日期	103年06月06日(星期五) 中午12時至下午5時	
報到日期	103年06月07日(星期六)	
已報到學生聲明 放棄錄取資格	103年06月09日(星期一) 中午12時前	

（二）符合申請對象及申請條件之學生，依其志願並經家長同意向本校報名。

（三）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入學報名時間：103年5月26日至103年5月30日，採現場報名，上午8：00至下午5：00

（四）報名地點：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註冊組

校址：74146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大順六路12巷6號

電話：06-5052926 #8003)。

（五）報名費用： 免費

（六）報名時檢具下列表件

1. 報名表(填妥學生自填部分並自行貼妥兩吋相片一張，背面註明就讀國中、班級、姓名)。【附表一】
2. 戶口名簿影本乙份。
3. 父母(其中一人以上)服務證明正本。
4. 勞工投保證明(由網路列印之勞工投保證明，須加蓋公司大小章)。
5. 以同等學力報名者應檢附6學期成績證明書、或結業證明書、或學力鑑定及格證書、或技術士證。

（七）完成報名手續後，報名表件不得要求退還、修改、補件或抽換。

（八）報名表件可自本校教務處、校門警衛室領取或自行由學校網站下載。

三、錄取方式

- （一）由本校召集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園區同業公會、家長會代表與本校代表共同組成「招生委員會」負責新生入學資格審查事宜。

- (二) 錄取名額：園區生 18 名
- (三) 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
- (四) 學生報名人數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採超額比序方式錄取，若經超額比序後仍超額時，不予抽籤，改由特色招生核定名額 5% 以內調整因應；調整後仍超額者，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增加名額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
- (五) 超額比序方式依「臺南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之規定辦理，採臺南區第二階段免試作業比序方式比較之。
- (六) 第二階段免試作業依下列同分比序順序依序比較之：(1) 總積分 (2) 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 (3) 體適能 (4) 均衡學習 (5) 社團參與 (6) 幹部任期 (7) 獎勵紀錄 (8) 服務學習 (9) 競賽成績 (10) 會考加註標示

肆、錄取公告

- 一、放榜日期：103 年 6 月 6 日 (星期五)【上午 11：00 前公佈於本校網頁】
- 二、複查暨申訴日期：103 年 06 月 06 日 (星期五) 中午 12 時至下午 5 時
- 三、報到日期：103 年 06 月 07 日 (星期六)
- 四、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103 年 06 月 09 日 (星期一) 中午 12 時前

伍、報到入學

- 一、報到日期：103 年 6 月 7 日 (星期六)
- 二、請錄取之學生依規定時間，持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三、已報到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四、報到後放棄錄取：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 103 年 6 月 9 日中午 12 時前 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方得報名其他入學管道。
- 五、本校於 103 年 6 月 9 日前，彙報學生錄取且報到名冊至「學生資料管理平台」
- 六、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取消其申請資格，已錄取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陸、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報名表

報名序號	國中代碼	班級	座號	申請編號	(考生請勿填寫)				
				出生年	出生月	出生日	修／畢業學校 國中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電話號碼	()	家長手機							
考生身份 (限勾選一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生 <input type="checkbox"/> 蒙藏、僑生等特殊考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住址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width: 60px; height: 20px; margin-bottom: 5px;"></div> (郵遞區號)								
就業 園區單位	姓名	父	工作機構						職稱
		母							

※ 注意：請詳實填列各欄資料，切勿潦草以免影響本身權益。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學生簽章： 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 _____ 日期：103 年 月 日 </div>					
教務處蓋章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學生簽章： 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 _____ 日期：103 年 月 日 </div>					
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家長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檢附錄取通知書於 103 年 6 月 9 日中午 1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第二聯由學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複查類別	單獨招生入學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國中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		
申請複查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03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說明：

1. 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逕向本校申請。
2. 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台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3. 如遇特殊之情形，可接受傳真辦理，事後再行郵寄補件。
4.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
103 學年度免試入學單獨招生入學學生申訴書

學生姓名		複查類別	單獨招生入學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國中	
聯絡電話	日：() 夜：() 手機：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		
說明			
申請人	(簽章)	申訴日期	103 年 月 日
父母(監護人)	(簽章)	與學生的關係	

- 一、報名學生個人及家長若有疑義事項，得依簡章規定時程內以書面提出申訴。
- 二、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獨立招生入學學生申訴書』，以限時掛號郵寄至 103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國立北門高級中學），地址：722 臺南市佳里區六安里 269 號，電話：06-7222150 轉 220~224，提出申訴
- 三、本會於收到後，經申訴案件處理小組討論研議後，以書面函覆。